

证券代码：002260

证券简称：*st 德奥

公告编号：2020-066

德奥通用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	-----------	-----------	--------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st 德奥	股票代码	002260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陈国辉		
办公地址	广东省佛山市南海区松岗松夏工业园工业大道西 9 号		
电话	0757-88374384		
电子信箱	dmb@deaga.net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24,012,888.71	179,446,198.55	-30.8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3,066,309.56	-3,455,822.63	767.4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4,116,537.71	-11,725,032.17	-20.4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8,393,903.81	-447,629.55	1,975.1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9	-0.01	1,00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9	-0.01	1,00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9.61%	-0.99%	60.60%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727,292,214.99	588,014,671.84	23.6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49,024,649.34	28,363,990.67	72.84%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4,30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北京市梧桐翔宇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4.66%	65,387,746		质押	64,836,745
					冻结	65,387,746
陈庆桃	境内自然人	4.93%	13,066,951			
浙江中泰创赢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3%	4,044,561			
师占帅	境内自然人	0.76%	2,025,000			
法国兴业银行	境外法人	0.76%	2,013,401			
郭蓓	境内自然人	0.71%	1,878,787			
关印	境内自然人	0.67%	1,771,800			
刘其美	境内自然人	0.47%	1,252,700			
张胜敏	境内自然人	0.47%	1,250,000			
鞍山忠兴矿业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38%	999,8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前十名股东/无限售条件股东中，梧桐翔宇与其他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公司前十名股东/无限售条件股东中的浙江中泰创赢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参与融资融券业务，其普通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0 股，其信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4,044,561 股。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近两年来的债务危机对公司的流动性及日常运营产生了较大影响，使业务发展陷入困境。报告期内，公司积极配合法院、管理人在公司重整上的工作，尽最大努力物色、协调并确认了重整投资人，顺利完成了《重整计划》的表决、执行等一系列关键环节，确保了公司恢复上市的必要条件。同时，在2019年2月董、监事会及管理层完成换届选举后，为配合梳理主营业务研发、运营、销售各个环节，确保公司业务正常运作，公司进一步推动实施了各项控本降费的措施，为公司克服困境提供了有力的支撑。通过以上举措，加之重整投资人后续资金的注入，公司经营性现金流持续紧张的局面将得以消除，使员工、客户、供应商信心得以恢复，并向外界传达自身的经营状况在稳步恢复。

报告期内，受国内外疫情的全球传播及相关政府防控疫情政策的影响，公司的业务收到一定程度的影响。美国、欧洲、日本为公司小家电业务的主要销售市场，其需求出现较大波动，国际物流受到较大冲击。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2,401.29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30.89%；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306.63万元，比上年同期767.46%。

1、家电业务

报告期内，家电业务主要定位在稳定客户的基础上有突破，同时清理库存，尽快回笼资金。管理层一方面迅速梳理了公司的重要头部客户，另一方面对包括在产、已立项但未实质启动在内的项目进行工艺改进、优化成本，并进行全面的市场论证以寻找新的市场切入点。

2、通航业务

出于“物尽其用，盘活资产”的经营要求，公司对通航业务进行了更细致的资产梳理、分类，在不增加公司负担的情况下，与相关合作方开展业务合作，尽可能盘活资产，提高使用效率，并建立了通航业务渠道，报告期内与合作方一起对部分工作进行了适度的开展。

3、工贸业务

公司控股子公司云南伊立浦工贸有限公司的工业产品贸易业务继续按照工作计划进行推进，实现了销售收入约1,633.99万元。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 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财政部于2017年7月5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财会〔2017〕22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要求境内上市企业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本公司于2020年1月1日执行新收入准则，对会计政策的相关内容进行调整，新收入准则要求首次执行该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当期期初（即 2020 年1月1 日）的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在执行新收入准则时，本公司不存在对首次执行日尚未完成的合同的累积影响数进行调整的情形。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 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